

世界文豪书系

川端康成十卷集

CHUANDUANKANGCHENG SHIJUANJ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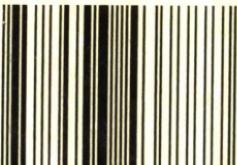
3

河北教育出版社





ISBN 7-5434-3777-5



9 787543 437777 >

ISBN 7-5434-3777-5
I·496 定价: 380.00元(全卷)

川端康成

川端康成十卷集

第三卷

岁月·湖·琼音

高慧勤 主编

林少华 刘 强等 译

河北教育出版社



一九六三年摄于轻井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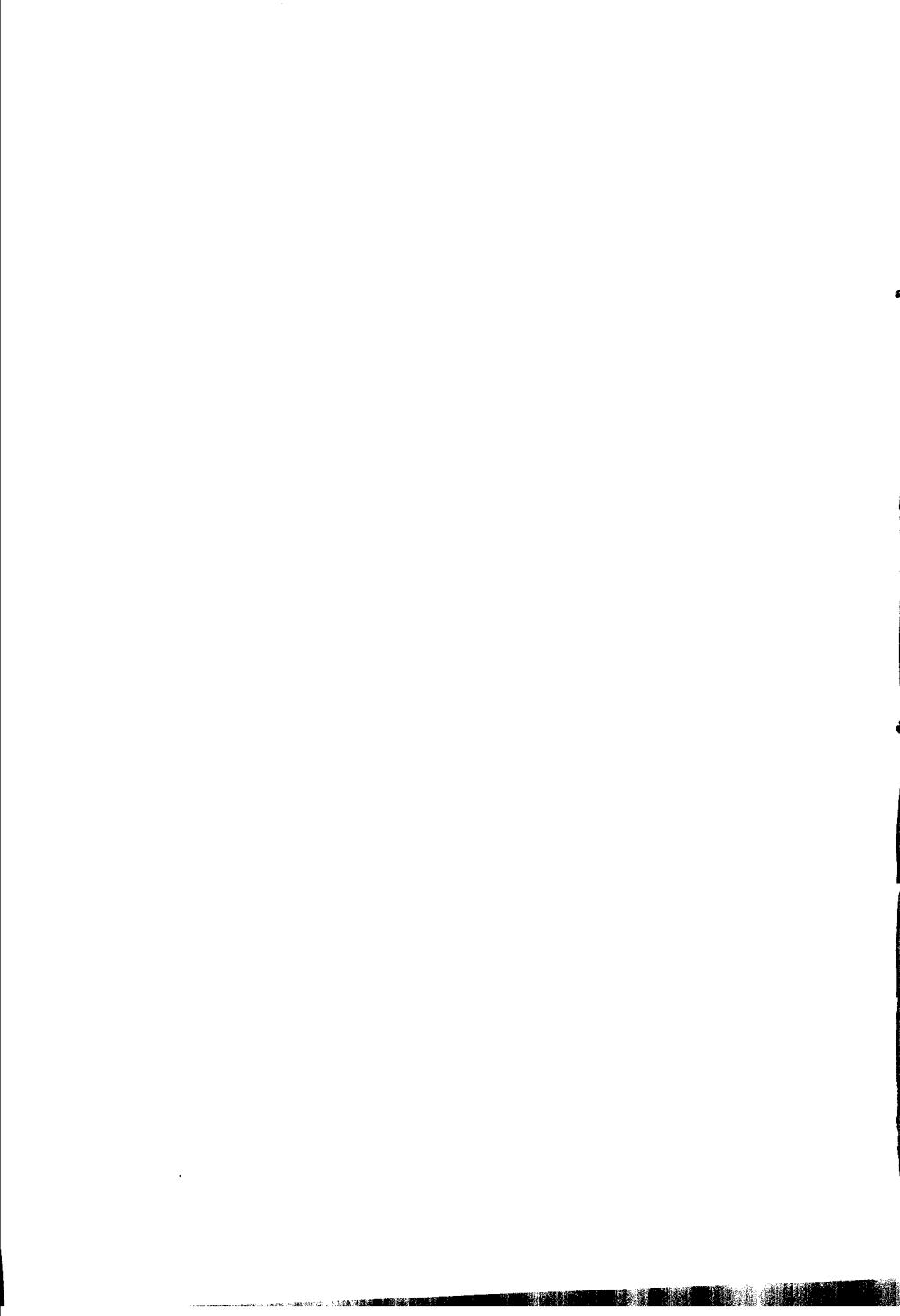
目 次

再婚者	林少华 译 [1]
岁月	戴 霞 译 [57]
湖	刘 强 译 [207]
琼音	林少华 译 [303]
题解	戴 霞 [406]

再 婚 者

林少华 译





我们结婚时，我三十五，妻二十八。我初婚，妻再婚。妻与前夫有两个孩子。丈夫去世后，她将孩子留在婆家，独自回到娘家。出来工作后，同我相识，进而结了婚。

我们之间没有孩子。责任似乎在我。于是我向妻子提了几次：是不是把留在原来婆家的两个孩子领来一个（大的是男孩，小的是女孩，我要的是女孩）。但妻不以为然。当然我也并未执着到非要不可的地步。

两个孩子像是由妻前夫的弟弟和弟媳抚养。哥哥死时弟弟尚独身。情况似乎是：公婆有意把嫂子和小叔撮合在一起，而我妻子不愿意，便离开了婆家。但我清楚知道妻是再婚，且结婚时我已是老大不小的年纪，就没有对妻的过去刨根问底。尤其结婚之初，我更不愿意提及妻未带来的孩子。

不料，或许也是由于我们之间没有孩子的关系，妻的两个孩子不知何时开始出入我们家门。至于是妻主动的，还是孩子主动的，是否瞒着孩子的本家，我则不知其详。反正我不甚在乎，一切听任自然。

不用说，妻和两个孩子一段时间里揣度我的心思来着，不久便放松了警惕减少了顾虑。问题是，倘若孩子同妻和我之间的隔膜一旦消除，同生父家那边势必有所游离。对此我虽作为内在心理问题做过深入的考虑，但毕竟觉得这同时也有个外在道义的问题，因此只是多少有意在孩子同我之间保持适当的距离。而我的用心似乎未被妻和孩子所察觉。或许妻和孩子小心谨慎，不去触动我的用心也未可知。

孩子们同我们流入同一条时间长河，却不曾交相弄脏河水或掀起风浪，也从未争先恐后地角逐流速。但一个孩子的水流突然



撞上岩石，四溅开来，挤进我们的水流，卷起漩涡。这便是少女的结婚。

少女碰上婚事，陡然如梦初醒似的想了解亡父的婚事，母亲的第二次婚事，即同我的婚姻，务要弄个水落石出。而且来势甚猛，犹如长空的一道闪电，生命的一柱华光，我们无力抗拒。那是以少女的贞洁作赌注的企愿。换个看法，我根本不相信少女的所谓贞洁。但若因某种特殊情况或走火入魔地得以保持贞洁，那必然使凡夫俗子束手无策。甚至比沦落风尘还难对付。但又不能敷衍了事：因为少女的新婚和婚后的幸福有可能在这里受挫。

很清楚，少女的愿望是要一丝不苟地重新通过不明不白走过的旧路，而这是困难重重的。我们夫妻生活中并不存在少女急欲弄得水落石出的事，至少我们没让那种事情发生过。不过是少女的青春幻想而已。若是少女的一己之愿，将我们夫妇的过去尽可能坦诚地、赤裸裸地告诉她也未尝不可。但少女显然不会因此满足。况且坦诚也罢赤裸裸也罢，深究起来也并非那么可信，而是以每个人的心情和看法为限度的。假定妻和我全都坦率地赤裸裸地直言相告，那么，由于两人眼里的夫妇生活截然不同，少女很可能感到惊愕，也可能种下疑惑或失望的种子。我和妻从未要求对方直言不讳，心理上没有那种习惯。

何况少女想知道的并不限于我和妻之间的情况，甚至包括亡父与母亲的旧事，这就更容易给恶魔之手以可乘之机。死者保持神秘的绝对沉默。惟其如此，才似乎带以毋庸置疑的绝对权威活在少女心中。我猜测，少女所以想了解双亲的过去，大概是由亡父的日记和信函之类引发的。假如有这样的日记和信函存留下来，对少女来说自然是千真万确的事实的一端。任何人都不能篡改，不能勾销。想到这里，我也不由得对死者是否留下这样的日记发生兴趣，甚至还产生了不安。

如此一来二去，不安发展成了怀疑：前夫与我相继娶的妻，

前后果真是同一人吗？例如——或许说得俗了一点——在同一女人有两个以上男人的情况下，在性方面，这个女人对哪一个男人都不一定是同一人。而这点又是因为年纪的关系得以明白的，于是更伤脑筋。一来，不同的男人从同一女人身上受用的情感未必同质同量；二来，女人因对象的不同，而性方面怎样变化多端，怎样登峰造极，也是很难轻易计算得出的。

虽然难以计算，但一如人的所有活动一样，这方面也是有限度的，从而保障变化不至于发狂不至于自毁。尤其夫妻生活，原本就是自然而然习惯于四平八稳的。但仅以少女想象中的恋情，恐怕很难理解。若视之为随着年纪的增长染上好色恶习倒也罢了，问题是以前由其他男人在那女人身上植下的怪癖、调教的嗜好等等，我们不可能一言以蔽之为嫉妒的缘由和憎恶的对象。严格说来，这同珍惜训练有素的娼妇或妓女恐怕多少不无共通之处。但相比之下，大多数人还是并不那么想入非非而觉得是在品尝自然熟透的天赐佳果，是在享受来自女人身上那活生生的恩宠。即使女人拖儿带女，也爱屋及乌地对孩子生出怜爱之心；即使其他男人的儿女睡在身旁，也不甚觉得碍事。

若将这些诉诸语言告与少女，未免过于残忍——不止被视为丑恶——但少女自身却挑起了与此相似的事端。身为妻先夫之女而出入我的家门，同我并不见外。不仅如此，在婚事搅得自己有些心神不宁时，竟想使她母亲和我现在还记起前夫的事来。甚至要把我们夫妇间类似的事体也发掘一空。或许少女是想寻找土中埋藏的什么东西，但那被掘得面目全非的地面上她打算如何处理呢？少女不过是要看土中的彩虹罢了。

总之，我们的和平与安宁受到威胁。一方面得过且过地任凭自己沉浸在不无调皮的好色心理逐年带着荫翳四溢开来——说得好听些，善解人意那种温馨的思绪里，一方面又有追求纯爱的感情穿胸而过。较之年轻男子急于探索来日的胡思乱想，远不如在



我等男人回首往昔的懊悔当中，更能显出少女形象的冰清玉洁。然而让少女理解这点，无疑不合于少女的生理。她以纯情鞭挞着我，自己却浑然不觉。原本我此生此世都可能不知不觉的心灵震颤，正因为少女的出击而无可回避。一根古旧松动的琴弦，突然被年轻姑娘不熟练的手拨响。尽管伴随着随时可能断弦的凄惶，但颤音的高亢又使我们为之惊悸。

眼下这种由妻与其前夫的女儿所引发的内心的动摇、惶惑和求索，或许不着边际甚至缺乏大人气度，但既然——假定——是有缘少女拍击在我有生之年的浪花，是一缕无可名状的光束，我蓦然觉得自己还是应该将其书写下来。当然，不给少女看。亦不应给妻看。也无意为自己保存。无非一时心血来潮而已。但所以萌生想写下来的念头，大概是因为想到了我的旧友——小说家 A·G。我正在考虑是否将这部日记送给 A·G。

至于 A·G 弃之如敝屣也罢，作为素材妙笔生花也罢，则悉听尊便。只是，若写成小说，希望他至少推迟五六年。五六年时间足以使这类悲喜剧成为过去，或使创伤平复。话虽这么说，既不能给妻又不能给其女儿看的日记却想送与 A·G 过目，未免有些蹊跷。难道可以说是因为信任老相识 A·G？因与 A·G 同窗之故，学生时代我也曾捧着文学书刊不放。A·G 曾借用我的笔记通过了心理学、伦理学和哲学考试。

二

房子这个名字，据说是母亲按自己口味取的。

房子第二次来其母亲再婚的夫家也就是我家那天，三人一起去了金泽八景。

虽是第二次，但由于初次跟母亲来时，房子已相当懂事，不好意思见我，妻也不便勉强。刚一探头或者说刚一踏门坎那么短

时间就被送了回去，所以实际这第二次才算是初次。而初次就带去金泽八景，我内心是老大不高兴的。

金泽八景有抚养过房子的女佣。

父亲去世时房子才三岁零两个月。同年母亲就离家走了。看孩子的女佣特别喜欢房子而推迟了婚期。这点我以前就从妻口中听说了。如今想来，我怀疑妻离开婆家之后同我结婚之前，大约是通过那女佣的协助悄悄同房子和老大阿清见面的。女佣嫁到了神奈川县的金泽。

冬日提出去金泽八景，显然含有去见那女佣的动机。况且，房子初来我家便被这种凄凄切切的悲剧性场面打上烙印，实在是我难以接受的。以如此方式回首过去，我觉得对年方十五的少女房子也并无益处。

幸好妻随口说要我也去，我便决定同行。如果提出顺便去女佣家，我好大喝一声。

不料，在海边岩石上的酒吧休息一会儿，再看一下金泽文库的称名寺，时届冬至的午后便已催促被秘密领出的少女踏往归途了。

妻子和房子都没提女佣。我原本就佯装不知。不过内心有所忌讳的恐怕不仅我一个人。假如妻和房子俱是因为顾忌我才没有出口，身临女佣所居之地的感伤想必更加无法排遣，从而反映在妻和房子之间。

我当然避免反映到自身上来，但仍然像有残渣沉入心底，就像七八天前今冬那场初雪残留在山阴或树下一样。

在逗子换乘横须贺线之后，房子斜着左肩无精打采地抓住吊环，几乎没有开口，也没往母亲那边看。而母亲也似乎懒得给女儿打气，更没向我搭话。

若将归途这副凉透肺腑般的狼狈相归罪于金泽那个女佣，势必是我投下的阴影所致。而这样以来我不高兴，妻也大概觉得对



我不起。然而妻却忘了圆场，只是以与女儿亦同路人似的神情伫立不动。我倒没认真想过这种时候这种关系的母女二人互有何感，但总觉得房子有些令人不忍。

一抹斜晖淡淡探进车箱。冬日夕阳淡淡融化般的色调将所有景物涂上了一层浅黄。原以为这浅黄可以飘忽一段时间，不料转瞬间夕阳便摇摇欲坠。房子抓在吊环上的手有一半镀上了更深的光色。脸也蒙上更浓的暗影，睫毛如悬浮的尘埃。

窗外远些的地方另有一条铁路，估计是东海道线。记忆中比横须贺线稍高的路基上星星点点缀着残雪，伸展了好大一会儿。路基下面横陈着似乎没有出口的水洼，同样跟踪了一段时间。浸染万物的夕晖单单没有光顾水洼，水洼显得惨淡而孤单。

房子背对路基的枯草站着，那张远不到我肩部的面庞，染上一片橙黄。当列车斜着身子悬浮似的划出徐缓的曲线时，房子的身体恰同身后的水洼叠合起来。蓦地，我想起比房子还小的妓女——也许我心中掠过一袭残忍的荫翳。

我移目到另一侧车窗。房子的肢体于我既没有什么神秘也不构成刺激。在脑海中大致勾勒出少女的肢体，对我早已不在话下，也感觉不出兴奋。如此时间里，列车驶入市区。远处夕霭迷濛的山丘与眼前近景的大约中间部位，现出窗玻璃闪着绿色光泽的楼房。那绿色委实妩媚得很，仿佛玻璃固有的色调成了加深那绿色的底色。某一物体在某一时间某一角度的光的作用下会呈现奇异的色彩，而这楼宇恰恰如此。原本昏昏沉沉的我，倏然感受到一股试图走往那绿色窗口的冲动，头脑随之清醒过来。我想起第一次见到妻时的情景。

走进先生家的房间，刚一落座，便听得一个年轻女子从浴室里招呼女佣：

“爱子，给客人递毛巾……”

我吃了一惊。听声音肯定这是新婚的女主人。我倏地脸红起

来。那时我还是个二十五六岁的单身汉。也不容我不吃惊：刚刚嫁来便从浴室里吩咐女佣招待来客，况且尚未弄清来的是何人！

“爱子，热水在这儿呢！”招呼声接着从浴室传出。

住房并不宽敞。但大概看不到女佣所在，无法估算距离，致使声音给人以游离之感。不过，里边含有“反正自己家”那种彻底的释然。这么着，我对这户人家颇有些意外。

传来女佣打开浴室拉门的声音。门安有导轮，微微吱呀作响。我不经意地抬起眼睛，又立即低下头去。

女子以等待女佣的身姿，站在大约是淋浴用的水龙头跟前。毕竟转瞬之间，只一晃觉得肤色很白，个头颇高。由于约略前趋，面部也没看清。然而有一处火烧火燎地刺入眼帘。我惊得直觉脑袋冒火。那般亮丽，那般丰盈，那般舒展！全然超出我的想象。结果，这次震撼可以说左右了我的一生。

时值夏日，浴室的窗口开着。窗口很高，闪出满窗竹叶。什么竹我不认得。竹不高，齐窗散开上端枝叶，重叠着推出竹阴，但叶片仍点点反射着阳光。

女子便是背对这丛苍翠的竹叶伫立着。我为之惊愕的部位应该低于窗口，但由于以竹叶之青为背景，以白为轮廓，因此得到的印象愈发鲜明。事后想起，亦每每感慨：那般纯净的青与白之中充溢着何等旺盛的生命！

我把女佣拿来的热毛巾敷在脸上，一股酥软感竟波及到脖颈，令我不由想起婴儿初浴的温水。我以一种近乎刻骨铭心的快感看着擦手擦得发黑的毛巾。

在二楼写东西的池上先生移步下来，到楼梯口时咳了一声。

女主人端来冷饮。看样子一出浴便赶紧穿上浴衣，额头和发际汗津津的。

我沉下头，害怕看见她浓黑的头发和眉毛。

女主人把盘子放在膝侧坐下。大概是我屏息不语的缘故吧，



随即茫然支起膝道：

“哎呀，金鱼好像没精神了！”说着，往壁龛那边走去，用指尖敲了敲圆玻璃缸的边口。无精打采的鱼于是开始移动。

“今早没有换水？”

先生没有回答。女主人从壁龛那儿回头望了一眼先生，出屋走了。

“老师，夫人好年轻啊！”我尽可能轻松地说。

“时子？十九。今年刚从女校出来。”

走出池上先生家大门，我马上反复低语：

“爱子，给客人递毛巾……”

就连声音的高度和语调的起伏也一一记在心里。反复低语之间，声音竟大了起来：

“爱子，给客人递毛巾……”

声音一大，模仿便走了样。我笑了，乘兴追逐市营电车，不管三七二十一冲了进去。撒水车在电车前一路跑着。

后些年我同时子结婚之后，我仍一如当时记着这句话。每次想起，都情不自禁地暗暗发笑。“爱子，给客人……”——我很想当妻的面说上一次，却不知为什么，从未出口。可能怕触及羞耻心吧。至于羞耻心是我的还是妻的，我则弄不清楚。

新婚不久便在尚未核实来客何人的情况下，从浴室吩咐女佣做事。年轻的我惊得一阵脸红。不知那是出于冒失和不检点，还是出于天真无邪。总之给我的印象不坏。

就时子来说，夏天并不生火炉烧水，用冷水亦未尝不可，却想起某处放有最后冲身用的热水，突然招呼女佣。那站在淋浴水龙头前等待女佣的身姿，完全是一副毫不戒备的样子。

这赤裸裸的身姿和“爱子，给客人……”的声音，使我嗅出了时子的性格。

不过这是很久很久以后考虑同时子结婚时的感觉，初见时子

的当时无此闲心。同时于结婚后我才认识到，这种根据类似气味的东西窥视一个人的性格属于何等充满小孩子气的感伤情怀。

妻是再婚，这点我一开始就没大放在心上。事到如今，谈论初婚还是再婚，我觉得纯粹是一种回忆性质的问题。若是初婚，记忆更深的很可能是婚礼之日。而我，总是时不时就记起“爱子，给客人……”那天。

作为夫妻间的关键性回忆，无论从浴室召唤女佣，还是将在准备淋身用的热水中沾湿拧干的毛巾递给客人，无疑是相当低俗相当空虚的。可对我来说，反倒是这种喜剧性轻佻使夫妻关系转危为安。

那生命的充沛与恣肆给我的惊愕也似乎为长年累月的夫妻生活所彻底吸收，融为一体。但当时堪称震撼的印象当然不会烟消云散，而或许以一种对于有别于现实的另一天地的崇拜之感至今仍存在我内心的深处。

时子年方十九，又刚刚结婚，少女的清纯想必尚未风化。苗条的身段恐怕仍有稚嫩的线痕。年轻的我肯定一瞥之间便捕捉到了这点，因此才更加惊愕。那是不含杂质的惊愕，尽管尚不足以改变我对女性的看法。

每次看见牡丹、牵牛等大些的花朵以绿为背景盛开怒放，我总是感到心头一颤。尤其目睹早开的一两朵的时候——大概是因为不期然地想起浴室中背对窗外竹叶的女子身影。

而当我意识到这种原本不应因花而起的官能冲动时，眼前的花便陡然化为普通的植物。我有时很烦恼：莫非自己心底潜在的病态情绪刹那间浮上心头不成？

“爱子，给客人……”那时候，我只晓得妓女，对女人肢体的激情正被妓女磨损下去。很可能是这类青年多少自暴自弃玩世不恭的浅薄，使得现在已是中年的我失却了应有的期盼。

尽管如此，当在学生味儿未褪的新嫁娘肢体中发现从妓女身



上根本想象不到的生命火焰时，我的惊愕仍非同小可。

日后池上先生去世，时子返回娘家外出工作期间同我相遇。始而眉宇含愁，一副困惑迷惘的风情。继而花开一般灿然朗然，白皙的脸盘光艳照人。不久，又凄凄然颓萎下去，颧骨显出棱角。未几，陡然变得妩媚起来，顾盼生辉，丰姿绰约。而哪一种都令我心仪。两人双双未曾道出个爱字情字，我只是对时子的变化做了一厢情愿的诠释。对方由于碰上我而在短短时间里便有如此变化，这点也使我感觉出成熟女人的韵味。当她变得妩媚之时，我觉得同其结婚的时机到了。说不定这也是因为“爱子，给客人……”那天的惊愕的复苏所使然。

从金泽八景回来途中，目睹楼宇玻璃的绿色，之所以觉得甚是妩媚，恐怕也还是因为想起了那次惊愕。同样，蓦地想走往那绿色玻璃的冲动亦是由此而来。

在此之前，我原本昏昏沉沉地想起比房子还小的妓女，而忆起“爱子，给客人……”精神顿时为之一振。毕竟自己都未意识到，当时的记忆居然如此之深。

找那小妓女并非因是妻是再婚。不过是依风月场上的惯例萍水相逢罢了。客人受托，受谢，小妓女接受祝福——无非烟花巷内照例行事罢了。

事后再次见到也不过问一句：

“怎么样，可有客人？”

“嗯，凑合……”对方如此应对了事，双方都不以为然。

“总有人喜欢问那头一次，我说至今他还时不时想起，常来光顾呢！”

“嗬。”

“他们说，那敢情不错。”

于是我敬而远之了。三个月后去时，一个胖女佣啪哒啪哒跑下楼梯：